**关于2018年度理论物理专款项目申请的通知**

小组会议确定，2018年度理论物理专款主要资助以下2个项目类型：

　　**1、 理论物理博士研究人员启动项目**

　　“理论物理博士研究人员启动项目”主要是为了鼓励年轻人从事理论物理研究，培养更多的理论物理后备人才。**申请条件：**依托单位应为非原985的高等院校和非中国科学院系统单位；申请人35岁以下（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；近3年获得博士学位正在从事理论物理研究的科研人员，学位证日期：2015年1月1日～2017年12月31日（申请书后附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，在申请书中要写明获博士学位的时间、博士导师的姓名和博士论文的题目）；申请人未曾作为负责人主持过科学基金项目；不是在站博士后。直接费用资助强度5万元/项。

　　**2、 理论物理前沿讲习班**

　　“理论物理前沿讲习班”的主要目的是为理论物理青年学者开设系列课程，系统训练基础理论和深入了解学科前沿。在理论物理的“粒子、核、场和宇宙学”、“凝聚态和统计物理”和与“生物、材料、信息交叉”等相关领域中确定讲习班具体的主题方向。讲习班需安排系统性报告和前沿讲座两类课程，课程时间3-4周。申请书中需明确提供教学大纲、教学内容和拟聘授课教师名单。每个前沿暑期讲习班直接费用资助强度约30万元。

　　**二、申请注意事项**

　　1、 申请经费：只有直接费用，没有间接费用。

　　2、 资助期限：1年（2019年1月～12月）。

　　3、申请书格式务必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填写：① “资助类别” 选择：应急管理项目；②“亚类说明” 选择：科学部综合管理项目；③“附注说明”选择：科技活动项目（**理论物理专款**）；④“申请代码1”必须填写：A05；⑤申请书正文开头必须说明申报的项目类型：“理论物理博士研究人员启动项目”，或“理论物理前沿讲习班”；⑥正文部分按照理论物理专款申请书撰写提纲撰写。**以上选择不准确、或未选择、或未填写的申请项目将不予受理。**

　　4、申请书采用在线撰写方式，电子版务必在**2018年9月1日—9月10日**期间由申请人通过基金委项目申报系统上传，并由各依托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确认（**9月10日16:00截止**）；纸质版（一份）应在**2018年9月10**日前（以寄出邮戳为准）通过EMS邮寄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项目材料接收组（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83号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项目材料接收组，邮编：100085，电话：010-62328591）。

　　5、物理科学二处联系人：李会红、蒲钔，电话：010-62325069，62327182，电子信箱：phy-2@mail.nsfc.gov.cn。